

证券代码：830779

证券简称：武汉蓝电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主席向永建先生、监事孟宪伟先生、监事李川先生、财务负责人郑玮女士。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所需资金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短期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适当投资低风险及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债权类基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投资银行理财类产品单次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余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债权基金类产品单次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含），余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惠好、王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3 年产能扩张及募投项目用地建设需要，在募投资金未到账且自有资金可能出现缺口的情况下会产生银行授信业务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3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2 日